

台山市斗山镇中心卫生院

台山市斗山镇中心卫生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编制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- 1、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中介服务机构须具备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能力，在全国统一的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有备案登记，且至少具有 1 名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。
- 2、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备案登记。
- 3、中介服务机构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，信用良好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要求

- 1、项目情况：台山市斗山镇中心卫生院建设项目位于台山市斗山镇沙坦市太和路 1 号，主要从事医疗和预防保健服务。院区内建设门诊楼、住院部，诊疗科目有预防保健科、内科、精神科、医学影像科等。
- 2、服务内容和要求：编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，协助我院报批并取得项目环评批复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- 1、合同履行地点：广东省台山市斗山镇沙坦市太和路 1 号。
- 2、合同履行方式：编制环评报告。

四、选取方式和采购预算

- 1、选取方式：一次报价竞价选取
- 2、采购预算：本次项目根据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

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》(发改价格[2015]299 号文),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费用实行并结合市场调节价, 报价区间为 26000 元-13000 元。

注: 该费用含人员差旅费、劳务费、税费、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监测, 环评报告表编制等相关费用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签订合同之日起, 30 日内完成环境影响工作编制, 9 月 15 日前协助我院报批并取得项目环评批复。

六、验收时间

按照服务时间内, 提供编制环境报告表, 经我院验收无误并提交环保部门审核通过后, 7 日内完成验收。

七、结算方式

合同签订后, 中选机构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时间内提供编制环评报告, 经我院验收无误并提交环保部门审核通过后, 中选机构向我院提供相应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, 我院在收到报告和发票后 15 日内支付相应费用。中选机构原因导致付款迟延的, 我院不以违约论。

八、解决争议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, 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, 则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。

台山市沙山镇中心卫生院

